



**FIRST**  
**INTERNATIONAL**  
**FILM FESTIVAL**  
**XINING**  
青年电影展

**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（第一期）**  
**征案简章**



## 简介

在“与创作者同行”的道路上，vivo 与合作伙伴 FIRST 青年电影展携手，以实际行动鼓励每个人去记录，去表达，去创作。在屏幕与视听日趋与文字同等重要的时代，在手机成为影像书写工具，观看方式被重塑的当下，FIRST 秉持以影像的创造力坚实观看的价值。基于短片单元的创意影像创作，vivo 与 FIRST 影展共同发起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，以鼓励富有创造力的手机影像创作。

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旨在发掘、鼓励、支持优质的移动设备影像创作者及其作品，全年度面向专业创作者征集长片、短片及短剧集项目（包括剧情与纪录项目），重点关注青年与未来、科技与人文、自然与共生、文化与传承的影像拍摄计划。该基金将基于对提案项目的人文视野、现实意义、艺术探索等方面综合考量判断，每年向 1-3 个创作项目提供资金、技术、设备与制片支持，陪伴创作者共同探索移动设备影像创作领域新鲜的表达方式、艺术手法、制作与产业模式。

获选项目将由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执委会经材料审看、主创面谈后选出，具体金额分配及基金支付周期视项目具体情况（制作阶段、总体预算、制作周期等）而定。

## 面向范围

- 项目导演或主要制片人为华语国家/地区居民，或拥有华语国家/地区国籍；或项目的主要拍摄地在华语国家及地区；
- 影片的主要对白语言为中文（含粤语、方言等）；
- 导演已作为独立导演完成一部或以上长片或短片影像作品（短片时长不少于 15 分钟）；



- 除短剧集项目外，不接受已进入拍摄阶段的项目申请；
- 短片项目入选条件：计划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，全片使用手机拍摄；
- 长片项目入选条件：计划时长不低于 70 分钟，成片使用手机拍摄的内容不得低于 50%（以成片时长为准）；
- 短剧集项目入选条件：计划单集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，集数不少于 3 集，每集使用手机拍摄的内容不得低于 50%（以成片时长为准）；
- 成片中，手机拍摄段落需全部使用 vivo 品牌手机（包括 iqoo）进行拍摄。

## 申请材料

申请者须在截止日期 24:00 前在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官网或 FIRST 青年电影展官网进行申请，提交申请信息及补充材料，方视为申请完成。

在项目审核过程中，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可视需求，要求申请者提供补充材料。

1. **在线申请表**，请前往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官网或 FIRST 影展官网进行填写：

<https://www.firstfilm.org.cn/year-round/visionplusfilmfund>;

2. **项目书**，格式不限，内容包括：

剧情类项目：创意阐述、导演及制片阐述、目标观众、视听风格阐述及视觉/美术参考等；纪录片项目：缘起与宗旨，影片类型与特色、目标观众、重点拍摄物件/场景/人物/事件介绍、相关调查及背景资料、影像表现形式、拍摄制作期程规划等；

3. **过往作品** 完整影片，请选择在拍摄方法、视听风格上最能体现导演创作风格、且最为



贴近本次申请项目影像风格的 1-3 部过往作品，以 mov 或 mp4 格式进行提交；

4. 如有**参考视频素材**，**包括但不限于**预告片、试拍、样片、片花或其他相关影像材料，15 分钟以内，可呈现影片现有重点段落或视听风格，请以 mov 或 mp4 格式进行提交（非必须材料）；
5. **项目预算表**，包含已筹措资金来源及既有开支列表，以人民币为单位；
6. **完整剧本**（短剧集项目至少须提供单集完整剧本，纪录片项目提供内容大纲与拍摄大纲）

\*以上材料均在在线申请表中上传文档或填写可下载链接。

\*申请者同意并保证其向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提交的信息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序良俗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利，因申请者作品所引发的任何争议，一切责任由申请者自行承担。

### 评选流程

1. 项目征集：2021 年 5 月 31 日-2021 年 8 月 30 日
2. 项目初审：2021 年 9 月 13 日-9 月 26 日
3. 项目复审：2021 年 9 月 27 日-2021 年 10 月 24 日
4. 项目面谈：2021 年 10 月 25 日-11 月 05 日
5. 项目公布：2021 年 12 月中下旬

\*以上时间视项目审阅进度可能有调整，以 FIRST 影展组委会邮件或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公告通知为准。

所有完成申请项目均由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执委会进行审看并进行预选，通过初审的项



目将在项目征集截止日期后 3 周内收到面谈通知。

进入预选的项目申请者（导演及制片人）须根据组委会要求进行手机片段实拍，并出席项目提案及面谈考核（地点：北京或线上），面谈考核的形式、地点及日期以邮件通知为准。

### 评选标准

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将按以下标准评价申请项目：

1. 创作题材的社会意义和人文关怀；
2. 视听表达上对于手机设备突破性、创造性的运用，及作者创意叙事、视听语言上的探索；
3. 制作周期、所处制作阶段、预算状况及制作可行性；

### 评选人员

由 vivo 品牌专项小组、FIRST 青年电影展组委会专项小组及相关负责人参与本期项目评审。

### 入选项目

入选项目须与 FIRST 青年电影展（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运营方）签订书面合作协议

入选项目须在最终成稿及所有公开材料中呈现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信息及 Logo（如有）

及 FIRST 青年电影展信息及 logo，具体呈现方式以协议规定为准；

FIRST 青年电影展享有入选项目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首映权；

vivo 将向入选项目提供拍摄手机设备及拍摄技术支持；

除资金支持外，FIRST 青年电影展将视入选项目需求决定是否入选项目提供制作、剪辑、



电影节推选等形式的支持。

\*如有以上文字未能说明之情况，以 FIRST 青年电影展最终解释为准。投递 VISION+ 电影创作基金即视为接受本章程中的所有规定条款及 FIRST 青年电影展的最终解释权。

\*如有疑问，请致信 [visionplusfund@firstfilm.org.cn](mailto:visionplusfund@firstfilm.org.cn) 或致电 86-10-85564221 垂询。

### 关于 vivo

vivo 是一家以极致产品驱动，以智能终端和智慧服务为核心的科技公司。vivo 始终坚持以独特的创造力，融合科技与时尚，设计让用户更加心动的产品，让消费者与数字化生活连接。秉承“本分、创新、消费者导向等”企业核心价值观，vivo 在整个价值链中遵循并贯彻可持续发展策略，致力于成为一家更健康、更长久的世界一流企业。

vivo 总部位于中国东莞，充分利用本地的人才资源，布局了全球化研发网络，覆盖深圳、东莞、南京、北京、杭州、上海、台北、日本东京以及美国圣地亚哥 10 个城市，范围包括 5G 通信、人工智能、工业设计、影像技术等众多个人消费电子产品和服务的前沿领域。目前，vivo 在全球拥有 5 个智能制造中心（含品牌授权制造中心），分布于东莞、重庆、印度（大诺伊达）、孟加拉国（达卡）和印尼（唐格朗）。截至目前，vivo 年生产能力近 2 亿台，销售网络覆盖 40+国家和地区，用户超过 4 亿。

### 关于 FIRST 青年电影展

FIRST 青年电影展是国内一个专注发掘、推广青年电影人及其作品的电影节形态服务平台，举办城市在青海省·西宁市。



自 2006 年创办伊始，经过十四年的耐心探索与积极尝试，FIRST 以电影节形态介入当下中国青年电影事业，确定其重点发掘电影人处女作及早期作品的发展方向。同时作为电影文化的交流平台，倡导青年电影文化介入当代生活，亦是世界电影流域内一处泊岸码头。在当代电影史记忆形成机制中，为世界提供中国青年电影的多义样本。

作为电影艺术与行业的交流平台，FIRST 通过筛选、鼓励每年度呈现的优质电影作品，复归电影精神，为业界提供中国青年电影的多义样本，介入电影工业生态循环，凿刻当代电影史的记忆。

FIRST 以其电影产业使命及公共文化事业责任，推动电影产业融汇电影艺术，为产业储备具成长空间的人才及电影项目，促成电影生态环境循环，既为业界提供电影创作的年度发展趋势，也为电影产业新陈代谢提供关键能量。